

中国史 学术型研究生培养方案

第一章 学位授予基本要求

第一部分 学科概况和主要学科专业方向

一、学科概况

中国史学位点与科学技术史硕士点互为依托、资源共享，研究人员相互支援、教学体系平台一体两用。本学位点导师团队年富力强，全部拥有博士学位，其中“南粤优秀教师”1人，教授7人，副教授5人。

中国史学位点的教学科研有如下特色：第一，充分发挥农业院校的优势和特长，在环境史、乡村社会史、中外农业文化交流史方面拥有自己的研究传统和特色；第二、利用岭南独特的区域优势，在海上丝绸之路史与中外文化交流史等方面做出了较为引为瞩目的研究成果并形成了自己的研究团队和特色。

二、学科专业方向

为适应社会发展对中国史研究提出的新要求，根据本单位研究特点及导师专长，我校中国史学科设置以下几个专业方向：1. 中国古代史 2. 中国近现代史 3. 专门史

第二部分 硕士学位授予标准

一、获本学科硕士学位应掌握的基本知识

1. 基础知识结构和要求

中国史属于哲学社会科学基础学科，同时也是一门贯通哲学、文学、政治学、经济学、法学、社会学甚至理学、工学、医学、农学的交叉学科。因此，中国史硕士生应具有广博的基础知识，并应当根据不同的研究方向有不同的要求。总体来说可以分为三类基础知识，即通用工具型知识、人文社会科学知识和自然科学知识。

(1) 通用工具性知识

在本科期间已获得的工具性知识包括中国语言文字、外国语言文字、计算机、档案文献系统等基本知识。有所欠缺的方面应在硕士生学习阶段得到加强，以增强获取核心知识、占据学科前沿、从事学术研究的基本能力。

其中，外语能够达到基本交流的能力，能够借助工具书阅读史学文献和写作专业论文摘要。能够运用计算机初步进行档案文献检索、专业制图制表、文字编辑、数据库应用等工作。

(2) 人文社会科学知识

中国史属于人文科学历史学门类，研究取向和研究方法大多来自于社会科学，或者与社会科学有着广泛的交叉，其中，中国古代史、中国近代史、中国现代史、中国专门史同社会科学有着更为密切的联系，中国史硕士生应具备哲学、文学、政治学、经济学、法学、社会学等相应

的人文社会科学知识。

中国史硕士生应当了解人文社会科学的基本理论,具备对前沿史学理论和方法、人类学理论和方法的一般性了解。中国古代史、中国近现代史和专门史方向的硕士生应当具有中国通史、世界通史等基础知识,对相关领域学科知识有较深入了解,初步掌握政治学、经济学、社会学、人类学、民族学、宗教学等相关理论,能够初步阅读传统古籍或相关外文资料。

(3) 自然科学知识

中国史是一门与自然科学密切联系的交叉学科,中国史硕士生应该根据专业需要,初步掌握与其学科方向相关的自然科学基础知识,了解相关学科的研究方法,并具有一定的相关研究技能。

2. 核心或专业知识体系

中国史专业核心知识主要包括三个方面:一是中国史文献资料相关文本知识;二是中国史文献资料所包含的知识系统;三是中国史文献资料所揭示的理论知识。

二、获本学科硕士学位应具备的基本素质

1. 学术素养

具有科学的研究精神与推理能力、具备历史唯物主义基本理论素养、扎实的专业基础知识、较强的理论思维能力,在导师指导下能够开展历史研究的能力。

2. 学术道德

身心健康,品行端正,遵纪守法,诚实守信;遵守学术道德和学术规范;具备团队合作精神。

三、获本学科硕士学位应具备的基本学术能力

1. 获取知识的能力

掌握中国史的基础知识;了解中国史学术研究的理论和方法;及时翻阅中国史研究的中外文期刊,把握本学科的学术前沿动态;熟悉本学科中外文基本文献,初步具备阅读和使用中外文历史文献和档案的能力。

2. 科学研究能力

在充分吸收前人研究成果和研究方法的基础上,能够初步设计研究计划,运用相关研究方法开展学术研究,提出有价值的研究问题。

3. 实践能力

对于已发表的中国史相关文献与档案资料具备初步的判断能力,能够初步独立评价当代中国史研究的成果。能够独立完成相关调研工作,主持完成或参与相关研究项目的工作。

4. 学术交流能力

初步具备书面、口头以及运用数字化媒体等技术进行学术交流的能力;初步具备在各种学术会议或论坛上介绍相关的学术项目和成果;较为熟练地掌握英语或其他外语。

5. 其他能力

学术创新表现在提出新问题、获得新史料、采用新方法、运用新技术和获得新认识等诸多方面。

四、学位论文要求

1. 选题要求

中国史硕士学位论文应当是中国史研究某一领域具有一定创新意义的研究成果，应当具有某种学术前沿性和前瞻性。因此，硕士论文选题应当在中国史学科前沿的范围内选定。

2. 形式要求

参照华南农业大学研究生学位论文形式要求。

3. 规范性要求

论文论证必须逻辑严密，合理铺陈材料。在研究结论上应该能够提出新的见解。同时，论文在理论、方法和视角上应该力求有所创新，提倡运用多学科的理论和方法来综合分析材料。

(1) 硕士学位论文从准备材料到完成一般规定为 2-3 年时间；(2) 硕士学位论文的字数原则上要求在 3-5 万字之间，一般不宜少于 3 万字，提倡用凝练的语言来表述创造性成果；

(3) 论文写作必须规范，论文的章节划分、注释、参考书目格式应符合学校学位管理部门的要求；(4) 论文送审、答辩前需通过学校研究生院组织的学位论文相似性检测。

4. 质量要求

硕士学位论文应当是原创性成果，需要有学术性的创新。学位论文的创新性包括新史料、新方法、新视角和新结论。论证过程要合理，逻辑推理要严密，研究结论要经得起推敲。

第二章 培养方案

学院	人文与法学学院	培养类别	学术型硕士			
一级学科名称	中国史	学科代码	0602			
覆盖二级学科、及代码	中国古代史(060204)、中国近代史(060205)、中国现代史(060206)、专门史(060207)					
学制	学制：硕士生 <u>3</u> 年		培养方式	全日制		
	最长学习年限：硕士生 <u>5</u> 年					
学分 (总计 <u>30</u>)	课程学分要求：硕士生 <u>27</u> 学分					
	培养环节学分：硕士生 <u>3</u> 学分					
一、课程设置						
课程类别	课程编号	课程中文名称	学分	开课学期	硕士	备注
公共必修课	19021000000001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与实践研究	2.0	秋	必修	

(6) 学分	19021000000002	马克思主义与社会 科学方法论	1.0	春	必修	二选一
	19021000000003	自然辩证法概论	1.0	春	必修	
	15021000000001	硕士生英语	3.0	春/秋	必修	
公共选修课	详见研究生教育管理系统课程库					
专业必修课 (7) 学分	0602000001	学术训练与学术规范	2	秋	必修	
	0602000002	中国史研究导论	2.5	秋	必修	
	0602000003	中国历史文献研读	2.5	春	必修	
专业选修课及 跨专业选修课 (14) 学分	0602000004	先秦秦汉史专题研究	2	秋	选修	仅列出了 本学科拟 开出的选 修课；在 导师指导 下可在全 校范围内 选修；具 体课程信 息详见研 究生教育 管理系统
	0602000005	中古中国与外来文明	2	秋	选修	
	0602000006	宋史专题	2	秋	选修	
	0602000007	明清社会经济史	2	春	选修	
	0602000008	晚清史	2	秋	选修	
	0602000009	中国近现代史专题	2	秋	选修	
	0602000010	近代岭南作物史	2	春	选修	
	0602000011	近代中西关系史	2	春	选修	
	0602000012	丝绸之路史专题	2	秋	选修	
	0602000013	民间文献研读	2	春	选修	
	0602000014	田野调查理论与方法	2	春	选修	

	0602000015	传统民俗与农业文化遗产保护	2	秋	选修	
研究生教育管理系统中的网络在线课程（慕课）纳入选修课范围，研究生可根据实际情况选择1门课程作为选修课列入培养计划，经考核合格可认定该课程学分，多选的在线课程不认定学分。						
二、培养环节及时间安排						
培养环节	培养环节要求	培养环节安排时间	学分	备注		
1.制定培养计划	导师与研究生商议制定	第1学期初	0			
2.开题报告	见培养环节具体标准及要求	第3学期末	0			
3.中期考核	见培养环节具体标准及要求	第4学期初	0			
4.文献阅读	见培养环节具体标准及要求	第1-3学期	1			
5.硕士生学术交流	见培养环节具体标准及要求	第1-5学期	1			
6.实践活动	见培养环节具体标准及要求	第1-5学期	1			
同等学力或跨学科考生补修本学科主干课程	以同等学力和跨一级学科录取的硕士研究生，至少应补修该专业本科阶段主干课程2门。是否需要补修，可由导师和学院决定。					
三、培养环节具体标准及考核要求						
<p>（一）开题报告</p> <p>学位论文开题是研究生培养过程的重要环节，是保障学位论文质量的重要措施。三年制硕士生应在入学后的第三学期内完成开题，从完成开题至申请论文评审不少于9个月。研究生填写开题报告材料并作开题报告，报告时间不少于20分钟。开题报告论证小组对论文选题与专业的符合度、研究方案的可行性、科研工作量等进行评价，作出结论并提出修改意见。开题报告不通过的，3个月后方可重新申请开题。连续3次开题未通过者，取消学籍，终止培养。</p> <p>（二）中期考核</p> <p>中期考核是研究生培养过程的重要环节，研究生必须按期参加中期考核，未参加考核者不得申请论文评审。三年制硕士生应在入学后第四学期内完成考核。中期考核主要包括政治思想表现、培养环节落实情况、科研能力等内容，由研究生个人总结汇报，汇报时间不少于10分钟。考核通过者，可继续攻读学位；初次考核成绩70分以下的，列为重点跟踪对象，其学位论文将由学校进行校外匿名评审；考核不通过者，3个月后方可申请重新考核，第2次考核仍未通过的，做肄业或退学处理。</p> <p>（三）文献阅读</p> <p>研究生在进行开题论证前至少阅读80篇研究文献，并要求有一定的外文文献。至少应撰写4篇读书报告，每篇读书报告不少于3000字。经导师审核签字后，学科带头人审定，交学院备案。上交合格的</p>						

读书报告获得1学分。

（四）硕士生学术交流

研究生需要在导师组或导师指导下，开展学术交流活动，并提交活动登记表、学术报告文稿和实践总结报告，经导师审核签字后，学科带头人审定，交学院备案。导师根据研究生学术交流活动记录，按优、良、合格、不合格四等级给分。作为正式代表参加正规的学术研讨会，且宣读论文者，一次可得1学分。

（五）实践活动

研究生需要在导师组或导师指导下，开展实践活动，如参加学术夏令营、各种级别学术活动、参观考察活动等。实践活动要进行登记，要撰写实践总结报告，经导师审核签字后，学科带头人审定，交学院备案。导师根据研究生实践活动记录，按优、良、合格、不合格四等级给分，成绩合格获得1学分。

四、研究生科研成果要求

在学位评定委员会讨论建议授予学位前，必须有以“华南农业大学”为第一署名单位的以下科研成果之一：以第一作者，公开发表1篇论文；或者导师第一作者、研究生第二作者，发表1篇论文；或是参加学术会议，并向会议提交学术论文1篇。

五、毕业与学位授予

达到学校培养方案规定的课程学分、培养环节要求、完成毕业论文或学位论文的研究生，可参加毕业论文或学位论文答辩，通过毕业论文或学位论文答辩者准予毕业，通过学位论文答辩并达到学位授予标准者可授予学位。最长年限内参加答辩但未通过者作结业处理；未达到研究生课程学分及培养环节有关要求的作肄业处理。